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独立董事三名，实际出席的独立董事三名。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李明高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半年度报告》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能够真实的反映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编制的《中国卫通2024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独立董事认为,《中国卫通关于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真实客观,充分反映了航天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航天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经营资质,依法合规经营,运作规范,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良好,风险管理体系健全,具备客观性和公正性。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会议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明高',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dashed line.

李明高

2024年8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金野',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dashed line.

金 野

2024年8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会议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雷世文',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雷世文

2024年8月28日